

自治区社科规划办 送阅件

2018年第10期（总第16期）

2018年8月31日

领导批示

关于举办 “中国—东盟运动会”的建议

【文稿要点】

为更好开展中国—东盟体育文化交流与合作发展,助力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和“一带一路”倡议的推进,应举办“中国—东盟运动会”。主题为交流、友谊、和谐、共享,定位为区域性国际级别规格的运动,第一步是先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组织筹办,第二步是建议从第三届运动会开始,争取得到中央的支持由国家组织举办,努力达到世界知名、国家品牌、广西名片的水准。

[如有领导批示,请告知,电话:0771—5898479]

一、“中国—东盟运动会”的目标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众多国际国内场合阐述、倡导“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并提出了“和平合作、开放包容、互学互鉴”为核心的丝路精神；党的十九大报告又提出了“加强中外人文交流，以我为主、兼收并蓄。讲好中国故事，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等思想。“中国—东盟运动会”应以繁荣中国—东盟体育文化，加强中国—东盟各国之间的互信和友谊，增强民心相通，助力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和“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为目标。

二、“中国—东盟运动会”的定位

习近平总书记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主旨演讲中指出：“在文化、体育、卫生领域，要创新合作模式，推动务实项目。”而且，习总书记对广西发展指出了“三大定位”，做出了“广西有条件在‘一带一路’中发挥更大作用”的论断。广州市于2017年承办了“金砖国家运动会”，共设置了武术、篮球和排球3个大项、10个小项的竞赛，有来自金砖五国的近300名运动员参赛。国家主席习近平专门发来了贺信进行祝贺并作出了重要指示，运动会在体育竞技、文化交流与合作方面取得了系列成果，广州市也被誉为“处于改革开放最前沿的体育之城”，并“朝着国际体育名城迈进”，大大提升了广州市的形象和知名度，运动会在金砖国家及国际社会上产生了良好的反

2016年完成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中国—东盟民族体育文化差异与融合发展研究》（批准号：12BTY019）（李乃琼，教授，钦州学院体育教学部主任）

响。借鉴广州承办“金砖国家运动会”的成功经验，利用广西举办“中国—东盟博览会”的基础和举办“中国—东盟”多个单项体育竞赛的基础，应将“中国—东盟运动会”定位为区域性国际级别规格的运动，达到世界知名、国家品牌、广西名片的水准。

三、举办“中国—东盟运动会”，实施两步走的策略

南宁市作为永久性会址举办的“中国—东盟博览会”，已经成为中国乃至世界知名的会展品牌，是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府和人民上下同心、克服重重困难、主动谋划的基础上得到中央的支持而实现的。因此，“中国—东盟运动会”应分两步实施：第一步是先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组织筹办，争取用约 4 年的时间筹备，并完成第一、第二届运动会的举办。具体措施是整合当前已有的“中国—东盟各单项体育竞赛”的资源 and “中国—东盟博览会”的资源，筹办具有国家级层次的“中国—东盟运动会”，以期建立运动会的基本构架、取得相应的效果，为运动会的层次提升至国家工程打基础。第二步是建议从第三届运动会开始，争取得到中央的支持由国家组织举办。措施是依托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筹办的基础，认真总结经验、凝练成果，争取国家体育总局和国家相关部门理解和支持，会同东盟各国共同举办具有国际层次的“中国—东盟运动会”。

四、“中国—东盟运动会”的模式

主题：交流、友谊、和谐、共享。基于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和“一带一路”倡议中的“互学互鉴、共享成果、民

心相通”等思想理念而提出。

参赛对象：中国和东盟各国分别组建代表国家的运动队参赛。

时间：举办时间在每年中国—东盟博览会之前的两周左右；竞赛时间约 12 天左右。使之与中国—东盟博览会衔接，突出博览会与运动会开展的有机结合；并使举办天数与运动会的规模、类型、层次相吻合。

周期：设定为 2 年一届为宜。根据大型体育运动会为 4 年一届的常规，结合中国—东盟博览会每年一届的实际，需要兼顾大型体育运动会的周期特征和博览会的年度性需求实际，为最大限度地保障运动会的效果和可持续性，设定 2 年周期为宜。

竞赛机构：成立“中国—东盟体育联合会”之“中国—东盟运动会组委会”组织竞赛，由“组委会”在世界范围内遴选运动会的官员和裁判员、工作人员。第一步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主办，并由广西体育局和东盟各国体育管理部门承办；第二步由国家主办，并由中国国家体育总局和东盟各国承办。

类型：确定为综合性运动会。可更好实现打造知名运动会的目标，并与本区域多文化性的社会状态相吻合，具有更广泛的适应性。

规模：定位为中小规模的综合性运动会。既要保障达到一定的规模以实现有效的交流，也要避免规模过大、负担过重而影响可持续开展。宜定位为略小于东亚运动会、大于金砖国家运动会的规模，约设置 10 大项、30 个小项左右，运动员在 2000

名左右。

竞赛项目：多年来，广西成功举办了对接东盟的龙舟赛、武术赛、篮球赛、汽车拉力赛等系列体育赛事，在竞赛项目设置及运行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也检验了适合本区域开展的竞赛项目。应兼顾民族传统体育和现代体育项目、基础运动项目和各国传统优势项目的平衡。以历年中国—东盟单项体育竞赛的项目为基础，拓展中国—东盟区域内的热门运动竞赛项目，如篮球、排球、足球、羽毛球、游泳等；并要突出区域内民族民俗特征的项目，如武术、龙舟、舞狮、藤球、毽球等，以激发东盟各国参赛的积极性。

举办地点：应以作为中国—东盟博览会永久性会址的广西南宁市设为主赛场，以东盟各国轮流申办运动会中的单项竞赛作为分赛场。

条件保障：应统筹南宁市社会和企事业单位的体育场馆，增建部分竞赛项目的急需场馆，指导与援助东盟国家建设单项竞赛赛场，提供竞赛场所保障；采用市场运作筹集经费和通过中央财政计划专项资金拨款相结合的办法，为运动会提供经费保障。

管理保障：成立中国—东盟运动会组委会，统领和协调运动会的业务组织和管理；利用举办中国—东盟博览会和举办各项单项体育竞赛的资源，中国与东盟各国公安、交通、边境等部门为运动会的需要提供服务保障。

主送：自治区党委书记、副书记、常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自治区主席、副主席，自治区政协主席、副主席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自治区检察院检察长

自治区社科规划办

2018年9月3日印发
